

浙江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套缝纫机配件及 5 万套压力容器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9 月 11 日，浙江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台州上宝缝纫机械有限公司）根据浙江诚德检测研究有限公司编制的《浙江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套缝纫机配件及 5 万套压力容器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温岭市箬横镇东环路西侧；

建设规模：年产 160 万套缝纫机配件及 5 万套压力容器；

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总用地面积 10500.79m²，总建筑面积 20103.26m²，包括研发大楼、3 座厂房。项目总投资 2880 万元，劳动定员 100 人，生产实行 10 小时单班制，年工作日 300 天。厂区内设置宿舍和食堂。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8 年 11 月委托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台州上宝缝纫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套缝纫机配件及 5 万套压力容器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1 月 30 日温岭市环境保护局以“温环审〔2018〕186 号”文批复了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本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5 月竣工，2019 年 5 月进行调试。目前各设备运行状况良好，已具备验收条件。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160 万套缝纫机配件及 5 万套压力容器技改项目。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共计 2880 万元，环保投资为 61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1%。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台州上宝缝纫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套缝纫机配件及 5 万套压力容器技改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核查，本次验收项目的性质、规模、建设地点和生产工艺均未发生重大变动，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本次验收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设备变更情况：机加工设备中自动冲床、车床、汽动冲床有所增加，小钻床未淘汰继续保留；其余冲床、液压机等有所减少，取消抛丸工序，具体详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生产设备表2-1。

2原辅料情况：与环评相比，原辅材料略有减少。

以上项目变动并未产生新的污染因子且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项目实际产能不变，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和《环保部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以上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次验收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研磨废水、淬火后清洗废水、废气喷淋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絮凝沉淀和生化处理后与经化粪池处理后的生活污水一同纳管送箬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抛光粉尘、焊接废气、淬火、渗碳、渗氮废气、食堂油烟，其中抛光粉尘经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粉尘经收集后通过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烟尘经收集后通过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淬火、渗碳渗氮废气通过网带式渗碳炉进出料口处及淬火上方均设置集气罩，废气经收集后通过一套水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20m 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三) 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抛光机、冲床等机加工设备噪声、风机等设备运行时的噪声。企业采取选购低噪声设备、安装吸音屏及减震基座等措施降低噪声。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金属边角料、废普通包装材料、除尘粉尘、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水处理污泥和生活垃圾；其中废金属边角料、废普通包装材料、除尘粉尘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售至废品回收公司，资源化利用；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废

切削液、废水处理污泥等危险废物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生产废水经已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能够达到纳管要求，生产废水 COD 去除效率可达 80.8%，氨氮去除效率可达 69.6%，石油类去除效率可达 93.3%，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能达到纳管要求，满足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设计指标。

2. 废气治理设施

按照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况，抛光废气处理设施对颗粒物的处理效率可达 79%；淬火、渗碳、渗氮废气处理设施对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为 90%。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设备噪声经厂房隔声后，各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相应标准，项目不设隔声等措施，不做去除效率评价。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各类固废均委托得到妥善处理，不做去除效率评价。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废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标准后纳管排放。生活污水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限值后纳管排放。

2. 废气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抛光废气、焊接废气中颗粒物浓度和淬火、渗碳、渗氮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甲醇污染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淬火、渗碳、渗氮废气中氨排放速率达到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二级标准。

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甲醇、颗粒物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无组织废气中氨和臭气浓度符合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

3. 噪声排放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 本项目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各监测点位的昼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厂界外相应标准。

4. 固废处置情况

本项目经现场勘查, 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分质处理; 一般固废金属边角料出售给专门的物资回收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普通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出售至废品回收公司, 资源化利用; 除尘粉尘出售给专门的物资回收公司进行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废切削液、废水站污泥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

(三)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6035t/a,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181t/a、氨氮排放量为 0.009t/a, VOCs 排放量为 0.107t/a, 符合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19t/a、氨氮排放量为 0.01t/a, VOCs 排放量为 0.235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 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 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验收结论: 浙江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套缝纫机配件及 5 万套压力容器技改项目环保手续完备, 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 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 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 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达标, 固废得到妥善处置, 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 完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对企业的建议和要求

(1) 进一步加强各类废气、废水的收集、处置工作, 定期维护环保设施, 确保长期稳定运行, 完善各项台帐记录, 定期开展自行监测。

(2) 加强对固体废弃物的管理，做好台账、转移联单，杜绝二次污染。

(3) 加强高噪声设备的维护，做好设备的隔声、减震措施。

(4)管理制度

a、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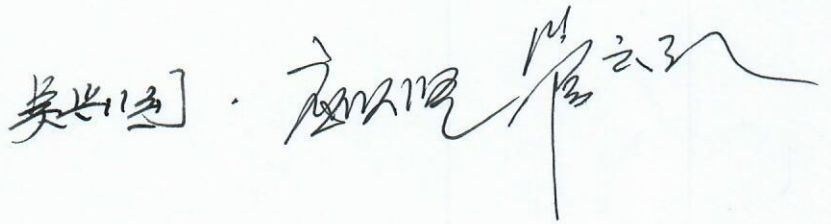
b、加强环保宣传，要求环保人员及时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及台账管理；

c、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完善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浙江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套缝纫机配件及 5 万套压力容器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验收组签字：



浙江上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09/11

台州上宝缝纫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160 万套缝纫机配件及 5 万套压力容器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单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电话	单位名称
1	杨建平	采购部	13606861697	浙江上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	管文斌	高工	13909090903	台州市环境学会
3	吴兴明	高工	13634024130	浙江哈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	王明成	副总	1385785719	台州上宝缝纫机配件有限公司
5	杨树林	副总	1566870004	杭州绿昌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	潘意隆	经理	15757448010	浙江诚信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7				
8				
9				
10				
11				
12				
13				
14				